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长江证券 为诺安平衡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证券”)签署的销售代理补充协议,决定增加长江证券为诺安平衡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诺安平衡基金”,基金代码:320001)的代销机构。

自2008年1月24日起,投资者可在长江证券位于以下27个城市的52个营业网点办理诺安平衡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北京、天津、哈尔滨、齐齐哈尔、沈阳、大连、青岛、上海、深圳、广州、福州、厦门、佛山、武汉、郑州、乌鲁木齐、沈阳、十堰、黄石、宜昌、荆门、仙桃、重庆、成都、西安、南京、杭州。

本公司将同时在长江证券开通诺安平衡基金与长江证券已代销的本公司旗下其他开放式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相关费率及转换规则请查阅各基金最新的招募说明书及公告,或登录本公司网站查询。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 1、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999,或拨打各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网站:www.95579.com

2、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755-83026888

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998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lionfund.com.cn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一月二十四日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对中国农业银行金穗卡基金 网上交易实施申购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进一步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方便持有中国农业银行金穗卡的投资者通过互联网投资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的开放式基金,经与中国农业银行协商一致,我公司决定自2008年1月24日起至2008年6月30日,继续对持有中国农业银行金穗卡的投资者通过本公司基金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本公司旗下股票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申购费率实施优惠,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在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使用中国农业银行金穗卡进行网上支付,申购本公司旗下股票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者。

二、适用时间

2008年1月24日起至2008年6月30日

三、适用基金

诺安平衡证券投资基金(320001)

诺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320003)

诺安价值增长基金股票证券投资基金(320005)

四、适用基金费率

(1)诺安平衡证券投资基金(320001):

金额(M)	申购期(2008年1月24日起至2008年6月30日止)优惠费率	非申购期费率
M<100万	0.6%	1.05%
100万≤M<500万	0.6%	0.84%
500万≤M<1000万	0.6%	0.6%
M≥1000万	按笔收取,1000元/笔	按笔收取,1000元/笔

(2)诺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320003):

金额(M)	申购期(2008年1月24日起至2008年6月30日止)优惠费率	非申购期费率
M<50万	0.6%	1.05%
50万≤M<500万	0.6%	0.84%
500万≤M<1000万	0.6%	0.6%
M≥1000万	按笔收取,1000元/笔	按笔收取,1000元/笔

(3)诺安价值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320005):

金额(M)	申购期(2008年1月24日起至2008年6月30日止)优惠费率	非申购期费率
M<100万	0.6%	1.05%
100万≤M<500万	0.6%	0.84%
500万≤M<1000万	0.6%	0.6%
M≥1000万	按笔收取,1000元/笔	按笔收取,1000元/笔

五、重要提示

- 1、有关基金网上交易业务的具体操作说明,请您详细阅读登载在本公司网站上的《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网上交易业务规则》、《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开户及交易指南》以及《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网上远程交易服务协议》。
 - 2、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 3、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所管理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相关的《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4、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 1、本公司网址:www.lionfund.com.cn
 - 2、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998(免长途话费),0755-83026888
-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一月二十四日

证券简称:ST花炮 证券代码:600599 编号:临2008-005

湖南浏阳花炮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提案的情况,没有修改提案的情况;
 - 本次会议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
- 湖南浏阳花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0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于2008年1月4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上,会议于2008年1月22日以现场和网络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副董事长李民主持,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和股东代表共37人,代表股份数为6952150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5.18%。其中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2名,代表股份68,326,14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4.23%;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35名,代表股份119536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95%,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了:

- 1、关于产品商标使用权的议案;
同意股份数为3305268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29%;反对股份数为1678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79%;弃权股份数为32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2%。(以上议案因广州攀达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是关联股东,故回避表决)
- 2、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项目以补充运营资金的议案;
同意股份数为69365508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8%;反对股份数为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股份数为1557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
- 3、关于设立太原市熊猫烟花有限公司的议案;
同意股份数为69349808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5%;反对股份数为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股份数为1714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5%。
- 4、关于制定《重大决策制度》的议案;
同意股份数为69345608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5%;反对股份数为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股份数为1756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5%。
- 5、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股份数为69332208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3%;反对股份数为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股份数为1890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7%。
- 6、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股份数为69326508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2%;反对股份数为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份数为1947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

- 7、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股份数为69108118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1%;反对股份数为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股份数为41309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9%。
 - 8、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股份数为69111318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1%;反对股份数为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股份数为41019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9%。
 - 9、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同意股份数为69111318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1%;反对股份数为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股份数为41019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9%。
 - 10、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股份数为69111018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1%;反对股份数为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股份数为41019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9%。
 - 11、关于公司更名议案;
同意股份数为69339908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4%;反对股份数为1111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弃权股份数为705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
 - 12、关于更换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股份数为69108118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1%;反对股份数为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股份数为41309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9%。
- 二、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湖南联合创业律师事务所唐鼎昌、阳立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200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律师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湖南浏阳花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一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480 证券简称:凌云股份 编号:临2008-02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参加董事会的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 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2008年1月23日,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司所在地召开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加会议的股东代表2人,代表股份数192,289,292股,占公司在外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1.63%,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 1、会议以192,289,292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其中赞成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批准《关于免除蒋雷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同意免除蒋雷独立董事的职务。
- 2、会议以192,289,292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其中赞成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批准《关于聘任独立董事的议案》,同

意聘任张辉为公司独立董事。

- 3、会议以192,289,292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其中赞成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批准《关于对重庆长安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贷款担保的议案》,同意向重庆长安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新增贷款担保额度1000万元,担保有效期至2008年12月31日。

三、公证或者律师见证情况

北京嘉源律师事务所齐伯良律师对本次会议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大会形成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嘉源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1月23日

股票代码:600379 股票简称:宝光股份 编号:2008-02号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一、特别提示

- 1、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 2、本次会议没有议案被否决。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08年1月23日(星期三)上午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4人,代表股份10300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7.64%,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祁勇先生主持。董事会聘请北京嘉源律师事务所郭斌律师出席会议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三、议案审议情况

- 会议审议了列入会议议程的有关报告和议案,经投票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 1、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票10300万股,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100%;

2、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续聘江苏公证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提供二〇〇七年度财务审计服务,聘期一年,并同意授权董事会决定审计费用。

同意票10300万股,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100%;

四、律师见证情况

公司董事会聘请北京嘉源律师事务所郭斌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见证律师认为: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主体资格、出席会议人员主体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公司2008年1月4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刊登的关于召开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 2、经与会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 3、北京嘉源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600269 股票简称:赣粤高速 编号:临2008-005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本公告所载2007年度的财务数据已经中磊会计师事务所初步审计,最终数据以年报公告的数据为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2007年	200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亿元)	24.68	18.49	33.48
利润总额(亿元)	15.38	11.14	38.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亿元)	10.93	8.26	32.4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4	0.71	32.49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17.40	15.34	2.06个百分点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5.38	4.61	16.82

注:2006年度财务数据已按新会计准则要求进行了追溯调整。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的简要说明

公司2007年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增长的主要因素为:公司努力克服昌九高速技术改造、昌樟高速

药湖高架桥技术改造等不利因素,加强经营管理和成本控制,降低运营成本;控股股东履行股改承诺,注入的优质资产九里、温厚高速公路发挥运营效益。

三、备查文件

经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业绩快报原件。特此公告。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600609 证券简称:ST金杯 编号:临2008-004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触及跌幅限制,属股票交易异常波动。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于2008年1月21日、22日、2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股票交易价格触及跌幅限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属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本公司向公司主要股东及管理层征询,本公司管理层在近期拟对公司的合资企业——沈阳上汽金杯汽车变速器有限公司实施新的战略重组,以扩大产能。具体事宜待有意向结果后,公司将另行公告披露,除此之外,没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为《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防范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601001 证券简称:大同煤业 公告编号:临2008-002

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暨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内容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正在就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向监管部门咨询、论证。因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需要继续与相关部门就发行方案进行进一步的论证和完善。为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申请继续停牌。

特此公告。

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1月23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运用固有资金进行基金投资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5]196号《关于基金管理公司运用固有资金进行基金投资有关事项的通知》的要求,现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运用固有资金进行基金投资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截至2008年1月22日,本公司累计持有科翔证券投资基金份额为58161197份,占该基金总份额的7.270%;累计持有科瑞证券投资基金份额为153759292份,占该基金总份额的5.125%。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一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352 股票简称:浙江龙盛 公告编号:2008-003号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 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08年1月23日在公司大楼四楼多功能厅以现场方式召开,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27人,所代表股份30072915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5.63%,会议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法律顾问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阮伟祥先生主持。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加核定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300729153股赞成,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100%;反对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0%。
- 四、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吕崇华律师见证。吕崇华律师认为:浙江龙盛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五、备查文件目录
1、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一月二十三日

股票代码:600614 900907 股票简称:ST鼎立 ST鼎立B 编号:临2008-004

上海鼎立科技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警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公司A、B股股价连续三个交易日交易价格触及跌幅限制;
 - 经征询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自查,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并预计未来两周内,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没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要事项。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A、B股股价从2008年1月21日至1月2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交易价格触及跌幅限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此种情形属股价异常波动。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经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止本报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股权转让、资产重组等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事项。
2、重大向公司管理层核实,本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不存在应披露

而未披露的信息。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到目前为止并在可预见的两周之内,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是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和信息披露网站,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披露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鼎立科技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1月23日